**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107學年度國一新生招生簡章**

**107年1月22日 北市教中字第10730710400號 核定**

1. 招生對象：設籍臺北市之國小應屆畢業生。(報名參加評量不限設籍北市)
2. 招生人數：男女兼收共計450名。
3. 招生方式：

(一) 優先入學：本校創辦人、現任董事、經核備之董事會秘書、辦事員及教職員工之直系血親符合入學資格者，得於招生名額內申請優先入學。符合前述優先入學者，須備妥戶口名簿影本，於107年3月16日前繳交至註冊組辦理。

(二) 甄選入學：總招生人數扣除優先入學人數後之餘額為甄選入學之招生人數，欲經此管道入學者須報名參加107年3月24日之評量。

1. 甄選報名日期：107年2月24日至107年3月11日止。
2. 甄選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用網頁線上報名，可掃描右下方QR Code快速連結

或輸入報名網址https://goo.gl/HxueYJ進入報名。

1. 甄選報名費用：300元。
2. 甄選報名上傳資料：

(一) 考生本人半年內拍攝之正面半身脫帽2吋相片，彩色、黑白皆可。(無照片者不接受報名)。

(二) 小學階段參加競賽具特別加分條件之相關證明，請家長依據本簡章第十點說明自行篩選。

1. 甄選日期、時間：107年3月24日（星期六），上午08：15~12：10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科目 日期  時間 | 3月24日（星期六） |
| 08：15 - 08：25 | 入場預備 |
| 08：25 - 08：30 | 宣布注意事項 |
| 08：30 - 09：40 | 國語文綜合能力評量 |
| 10：05 - 11：05 | 數學推理能力評量 |
| 11：30 - 12：10 | 英文綜合能力評量 |

1. 甄選科目及配分：國語文綜合能力120分(含作文30分)、數學推理能力120分、英文綜合能力60分，總分300分。以國小教材為範圍，不限版本。
2. 競賽特別加分：

(一) 小學階段參加縣、市政府或教育主管機關主辦之競賽獲前六名、佳作或優選者可加分，採計項目如下表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競賽項目採計表 | |
| 競賽類別 | 加分採計項目 |
| 國語文 | 作文、朗讀、演說、寫字、字音字形 |
| 自然科學 | 科學展覽 |
| 資訊 | 程式設計、網頁、機器人 |
| 音樂 | 管樂（豎笛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、小號、法國號、長號、低音號）、中提琴、大提琴演奏 |
| 體育 | 籃球、排球 |

(二) 需上傳相關證明文件至報名系統，並於報到時攜帶正本供查驗。

(三) 加分多寡由本校審核小組認定。

(四) 國際性競賽得獎者除得獎證明文件外，應加附政府主管薦派代表臺灣出賽之相關證明文件。

(五) 非現場比賽之各項競賽皆不予採計。

(六) 競賽特別加分以一項且最優名次為限。

(七) 凡具競賽特別加分條件者，個人項目按下表加分，團體項目加分減半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競 賽 等 級 | 第1名  (特優) | 第2名  (優等) | 第3名  (甲等) | 第4~6名  (或佳作或優選) |
| 縣、市 | 9 | 7 | 5 | 2 |
| 臺灣區或全國性 | 12 | 9 | 7 | 4 |
| 國際性 | 15 | 12 | 9 | 7 |

1. 甄選錄取標準：依甄選總分加計特別加分後，依分數高低排序錄取。總分相同時，參酌各科甄選成績之順序如下：(1)數學推理能力。(2)國語文綜合能力。(3)英文綜合能力。
2. 甄選錄取公告日期：107年3月26日（星期一）18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正備取名單。本校網址http://www.yphs.tp.edu.tw。
3. 報到日期：107年3月28日（星期三）16:00~20:00。
4. 報到方式：攜帶戶口名簿(須設籍臺北市，華裔外籍學生繳驗外僑居留證）到校辦理報到，並繳交暑期輔導費及服裝代辦費(含冬夏季制服、體育服、書包、腰帶)並套量服裝。未準時報到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，由備取生遞補。已完成報到之國一新生須於107年6月30日前繳交小學畢業證書，未於期限前繳交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。
5. 本簡章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陳 校長核可後，報請主管機關核定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